

搞好云南国有大中型工业企业

云南省经济研究所

主编 阳久安



《经济问题探索》杂志社

搞好云南国有大中型工业企业

云南省经济研究所

主编 阳久安

《经济问题探索》杂志社

1992. 9. 昆明

前 言

1990年，云南省政府下达《提高云南大中型工业企业经济效益的对策研究》课题，由云南省经济研究所承担。经过一年多的调查研究，由于省级各综合部门、各主管厅局鼎力帮助，以及近百家国有大中型企业的热情支持，从而获得大量信息资料、现实情况和分析意见，于1991年9月完成研究报告初稿，11月由省政府决策咨询研究课题管理小组主持，省级专家评审通过，验收合格。现将根据专家意见作进一步修改后的报告和文章，汇编成册，以《搞好云南国有大中型工业企业》为名发表，供各级领导机关及企业参考。由于水平所限，粗漏及错误之处，仰望各界不吝赐教。

在此，谨向对本书成文及出版给予支持、帮助的单位和个人，致以诚挚的谢意。

编者

1992年5月

课题组成员名单

组 长：阳久安 省经济研究所副研究员、原室主任

副组长：耿 霁 省经济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室主任

组 员：马映昆 省财政厅副处长

贺家训 省统计局统计师

刘竹英 省经济研究所助理研究员

刘 斌 省经济研究所研究人员

目 录

搞好云南国有大中型工业企业问题初探（总报告）	
搞好国有大中型工业企业关系经济的全局	
和社会主义制度的巩固·····	（ 1 ）
目前国有大中型企业面临的困难，是多年	
积累的一些深层次问题的集中反映·····	（ 4 ）
从界定产权入手，落实企业自主权·····	（ 7 ）
明确企业自负盈亏责任，把企业推向市场·····	（ 12 ）
转变政府职能，减少行政干预·····	（ 16 ）
建立依靠技术进步的运行机制·····	（ 19 ）
加强宏观调控，优化工业结构·····	（ 22 ）
减轻企业负担，关键是对治本的深层次问	
题有正确的认识和统筹安排·····	（ 27 ）
要建设一个团结进取有良好精神状态的	
领导班子·····	（ 31 ）
建立有中国特色的现代化管理体系·····	（ 35 ）
适应外部环境，提高应变能力·····	（ 39 ）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搞好精神文明建设·····	（ 43 ）
我省280户大中型工业企业基本情况概述 ·····	（ 47 ）
提高大中型企业经济效益需要宽松的外部环	
境·····	（ 63 ）
加强企业管理，提高经济效益·····	（ 84 ）

云南机床行业克服市场疲软的经验·····	(101)
云南机械工业面向国际市场求发展·····	(109)
提高经济效益, 必须依靠技术进步·····	(122)
试论企业党组织如何发挥政治核心作用·····	(131)
云南汽车工业发展浅议·····	(139)
云天化技改成功之路·····	(150)
实行目标管理, 提高企业效益	
——云锡公司管理调查·····	(159)
奋斗、开拓、发展、创新	
——云南电子设备厂调查·····	(166)
练好内功, 用活政策	
——来自云南氮肥厂的报告·····	(175)
会泽铅锌矿巨变的思考·····	(187)
从玉溪卷烟厂“以质取胜”看企业提高经济效	
益的方向·····	(196)
组建企业集团为搞活大中型企业拓宽道路·····	(209)

附 录

专家评审鉴定验收意见·····	(220)
评审鉴定验收组专家名单·····	(221)

搞好云南国有大中型工业企业问题初探

(总报告)

阳久安

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它涉及经济、社会各个领域，需要深化改革，综合治理，将经济、法律、行政各种手段配套进行。联系云南实际，我们在接受省政府下达的研究课题之后，深入到近百个工矿企业调查，多方听取意见，包括领导、专家、工人不下千人次，然后将大量的信息、资料、数据、方案，进行分析、筛选、提炼，形成了较系统、全面但仍显粗浅的看法。现归纳成十二个问题分述于下：

一、搞好国有大中型工业企业关系经济的全局和社会主义制度的巩固

这是由国有大中型企业的地位和作用决定的。

1. 国有大中型企业是工业生产的主力军。据统计，云南1990年有大中型工业企业280个（其中一个为集体所有制），只占全省独立核算工业企业的4%，但它们的固定资

产原值和流动资金，却分别占全省工业的62%和73%，职工人数占整个工业的41%，工业总产值和净产值分别占全部工业的65%和78%，实现利税占全省88%，成为全省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大中型工业企业还是云南物资产品的主要提供者，在基本原材料、技术装备和某些消费品的社会供给方面，起主渠道的作用。象钢、钢材、电力，有色金属、机床、大型设备、化肥、蔗糖、卷烟、棉纱等，在国民经济中起决定作用的主要产品，来自大中型企业的要占80%以上，而硫酸、烧碱、洗涤剂、平板玻璃、汽车、轮胎、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等，基本上居独占的地位。大中型企业的出口总值也占全省的绝大部分，是发展对外经济的主要基地。

2. 大中型工业企业是带动技术进步的牵引机。首先，大中型企业有较先进的技术装备。1990年人均拥有固定资产原值37279元，为小型工业企业的2.4倍，全省具有集中化、大型化、联动化特点的先进生产设备，基本上都集中在大中型企业，其中一些企业的技术工艺水平，已在全国处于领先地位，有的已经达到八十年代末世界先进水平。其次，大中型企业的职工队伍有较高的文化技术素质，据工业普查的资料表明，我省大中型企业的职工平均受教育的年限为8.7年，小型企业的职工只有7.4年；大中型企业的职工中，具有大专文化程度的占5%，中专、中技或高中文化程度占23.8%，分别比全部工业职工高3和10个百分点；1989年大中型工业企业中的工程技术人员占职工总数的7.4%，比全部工业技术人员的比重高2.2个百分点。第三，与小型企业相比，大中型企业有较多用于技术进步的資金。特别是以大

中型企业为龙头，通过联合、兼并，发挥整体优势，集中使用资金、设备和技术力量，可以大大增强技术改造、技术开发的能力。第四，大中型企业有较强的管理能力。虽然从总体看，我省工业还比较落后，但部分企业甚至个别行业的管理水平，已在全国享有较高的声誉；特别是一批晋升为国家一、二级企业的大中型厂矿，都有自己的风格和特色，代表了全省企业管理的先进水平。凭借以上优势，大中型企业对新技术引进、消化、吸收的能力较强，在新产品开发、移植和技术辐射方面，有很大的示范和带动作用。

3. 大中型企业是提高经济效益的推进器。大中型企业由于有经营规模、职工素质、技术装备和管理经验上的优势，从总体看，经济效益比小型企业要高得多。以1989年为例，全省大中型企业与小型企业相比，全员劳动生产率高出一倍，人均创利税高6.4倍，扣除烟草加工业仍高1.3倍，百元产值物耗低20%，销售收入成本约低20%。近几年全省以大中型企业为龙头，组建了20多个企业集团和联合体，促进企业组织结构调整，使一大批小企业扭亏增盈，进一步显示出规模经济的效应。

4. 大中型企业是社会主义制度的柱石。全省280个大中型企业，除一个是集体所有制之外，其余都是全民企业。它们不仅在生产技术、产品质量、管理经验和经济效益方面代表了我省工业的先进水平，而且在政治上是巩固社会主义制度的坚实基础。两种公有制体现了社会主义制度的本质特征，与现代化大生产相联系的大中型企业的职工，富有革命的彻底性和严密的组织纪律性，在改革开放中识大体，顾大局，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贯彻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

策，遵守法规、制度和纪律，是保持社会稳定，发展社会生产力的中坚力量。我们通过调查亲眼看到，大中型企业的领导班子绝大多数都是好的，职工队伍是稳定的，无论1989年的政治动乱，以及后来出现的市场疲软，给国家和企业带来巨大困难，但他们都能明辨是非，为国分忧，坚持社会主义方向，发挥了中流砥柱的作用。

总之，国有大中型工业企业在全省经济发展中居举足轻重的地位。目前全国面临经济困难，生产、建设、流通领域中普遍存在高消耗、低效益，高投入、低产出的情况下，党中央、国务院把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作为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的一件大事，提到突出位置，集中精力抓下去。省委、省政府也多次发出文件，制定一系列政策措施，要求抓住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这个中心环节，进而把握和稳定国民经济全局，推动全省经济发展，这是总结过去十几年改革经验，慎重分析现状后作出的战略决策，现在得到社会各界的积极响应，应是意料之中的。但要付诸实施，变为行动，仍须各级、各部门进一步统一认识，真正把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的政策、施施落到实处。

二、目前国有大中型企业面临的困难，是多年积累的一些深层次问题的集中反映。

云南大中型企业和全国一样，经济效益下降，已成为制约经济发展，造成财政困难的关键性问题。据统计部门的资料，截至1990年的十二年改革，除1980~1981两年调整之外，全省大中型企业的工业总产值、净产值、劳动生产

率，以及利润、税金的绝对量，都是直线上升；但按资金（固定资产净值加定额流动资金）计算的各项投入产出比，近两年却大幅度下降。尤其是1990年，几乎呈全面下降趋势，百元资金创工业总产值下降21%，创净产值下降15.4%，创税利下降16%，（其中创利润下降36%）扣除烟草行业的高税因素，这一年百元产值创税利已低于小型企业（14.2%）的水平。

大中型企业经济效益下降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国有企业两权分离后的经营自主权没有落实，政府机关直接干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减而又增，企业至今仍未有真正摆脱政府机构附属物的地位，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说再多也难办到。这里面既有传统习惯势力作怪，更有体制、管理上的弊病，积重难反。谈到解决的办法，由于涉及多方面的既得利益，导致认识上还不很统一，行动上也就难保持一致。

第二，由于统一开放、平等竞争、规则健全的社会主义市场体系没有建立起来，大中型企业相对于乡镇企业和“三资”企业来说，仍处于不利的地位。这主要表现在：①国家的指令性计划和国家定价产品，几乎全部由国有大中型企业承担，价格的双轨制对承担指令性计划和国家定价产品的企业来说，无疑是一种负担；②国家的财政税收主要来自大中型企业，在目前财力不富裕的条件下，对乡镇企业和“三资”企业的一些优惠政策，显然还不能在国有大中型企业中普遍实行；③城市社会保障体系尚未建立，国有大中型企业的多余劳动力不能自主处理，已成为劳动优化组合的最大制

约，……这些问题目前国家都不能在短期内根本解决，有人便统统归结为国有制固有的弊端，这起码是认识上的偏差。

第三，由于财政“分灶吃饭”等体制加深了条块分割、地区封锁，使宏观调控乏力，市场无序加深，直接关系企业经济效益的产业结构、产品结构和组织结构调整困难，重复建设，盲目发展，以劣挤优，损失最大的还是大中型企业。

第四，由于国家长期吃老本的技术政策，企业装备老化，工艺落后，在云南大中型企业同样十分突出，除个别优势产业如卷烟工业之外，总体技术装备都比较差。目前居国内先进水平的设备仅占8.7%，而年更新改造率又不到5%，技术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不足20%，已构成提高经济效益致命的障碍。

第五，前几年贬低国有经济，淡化党的领导，削弱思想政治工作的倾向，至今仍在影响一部分职工的积极性。当前，在改革开放的大潮中，资本主义的腐朽思想、价值观念和生活方式，不可避免地乘隙而入，我们的思想政治工作还不能适应新形势的需要。

第六，云南工业的总体水平，不仅设备陈旧，技术落后，而且管理素质较低。大中型企业也是先进与落后并存，一批先进企业实行科学管理，低投入高产出，在全国同行业中并不逊色，可惜这样的企业占总数不过20%；而一些差的企业，管理水平低，职工素质也低，投入3元，才创产值1元，1990年的亏损面已猛增到21.8%，比1989年增加70%，是1988年的3倍，1990年上半年又增加到25%。虽然其中有外部环境的原因，但企业内部的经营管理不善，应是主要原因之一。先进与落后的差距悬殊，说明企业蕴藏的潜力很

大。

以上反映的问题虽不全面，但却集中说明了两点：①国有大中型企业经济效益不高有多方面的原因，涉及各个领域，包括政治的、经济的，宏观的、微观的，体制的、管理的种种因素。②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近两年集中暴露的问题，其实是前些年长期积累的反映。基于这样的分析，研究搞好大中型企业、提高经济效益的对策，必须充分看到这项任务的复杂性和艰巨性。一要动员各地区、部门、企业从国家全局利益出发，互相配合、互相支持、齐心协力，进行综合治理，切不可头痛医头，脚痛医脚，单靠哪一方面都解决不了问题。二要坚持治标与治本相结合，锲而不舍，经过长期艰苦努力，才能把全省的经济效益提到一个新的水平。讲经济发展不能急于求成，搞改革也不能急于求成。决策前，领导、专家、职工可以众说纷芸；决策时，却要认真分析，精细筛选，择其优者而取之。

三、从界定产权入手，落实企业自主权

给企业充分的经营自主权，是搞好商品生产经营的前提条件。从1984年国务院颁发《扩权十条》开始，国有企业经营自主权正式为国家确认，以后全面推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将经营权与所有权适当分离，成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一项重要突破。特别是经全国人大通过的《企业法》公布以后，国有企业自主经营更有了法律依据，并且取得了积极的成果。然而由于各方面条件的限制，无论国务院的扩权十条，或《企业法》给的十三项权利，真正得到落实的并不

多，特别是近两三年 来，企业自主权被“收、截、侵、搁”，得而复失，有的缩小了，有的没有了。“收”即上级回收。一些部门未能正确理解宏观调控与微观搞活以及治理整顿与深化改革的辩证关系，认为治乱就是治活，整顿就是收权，结果又重新加强了对企业的直接控制，如产品自销权和自行定价权等。“截”即中间截流。如一些地方部门直接干预企业的生产经营权和联合经营权等。“侵”即间接侵扰。有些专业管理部门巧立名目，给企业造成各种压力，使企业不敢行使自主权，如物资选购权和机构设置权等。“搁”即被迫搁浅。有的权虽未被收、截、侵，但由于外部条件不具备，企业无法行使，如人事劳动管理权中的招工和违纪职工辞退等。综合各厂的反映，《企业法》规定的十三项权利，落实得较好的企业不过 3—5 项，最差的只有 1—2 项，而机构设置权和人事劳动管理权几乎在所有的企业中等于零，目前管理机构庞大、人员过多，企业已经无法自主。

与企业经营自主权流失相关联，政府职能“企业化”又重新抬头，特别是一些专业管理部门，插手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已到细微末节的程度。他们根据本部门工作“政绩”的需要，甚至从小集团或个人私利出发，把政府职能范围内的行政和社会事务强加于企业，从而导致企业职能的多重化，以及企业内部结构和工作方式的“机关化”，给企业带来严重后果。如名目烦多的达标、升级，把企业内部的各项具体工作都纳入政府部门的管理范围，要求企业与政府机关对口设置机构、配备人员；然后接二连三的检查、评比、验收、培训、考试、汇报等，便没完没了。企业不仅为此花费大量的资金去搞非生产性建设和会议吃喝，承担罚款和摊

派，而且每年数十次以上的接待应酬，都要厂长、书记到场，占去他们大量的工作时间，加上企业办社会的烦杂事务，厂长真正用于生产经营的精力和时间，最多不过三分之一。

自主权的流失，严重束缚了企业的手脚，使厂长（经理）们处于“欲干不成，欲罢不能”的境地。落实企业自主权！已成为经济界、理论界一致的呼声。但在给企业什么权，如何落实的问题上，仍存在较大分歧。一种观点认为，企业自主权不落实的关键在于国有制本身的弊病，要解决问题只有变国家所有为企业所有，或者是私人所有。另一种观点则认为，政府该给企业的自主权，已经放到了底，再讲给企业放权，并无实际意义。我们认为这两种观点都不完全符合我国当前实际，建立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多元化所有制结构，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制度，目前国有制（即全民所有制）无论经济上、政治上都占居主导地位，“非国有化”无疑是不可取的。而国有制现有的实现形式并不是尽善尽美，企业自主权虽然在《企业法》中有原则规定，但便于操作的实施细则至今未见公布，所有者与经营者的产权关系仍处于模糊状态，要真正落实企业自主权，应该从界定产权入手，把所有者（国家）、经营者（企业）各自的权利，通过法律形式进一步明细地确定下来，利用产权所具有的激励和制约双重功能，促进国家和企业的行为合理化。

关于“产权”这个概念，目前认识还不一致。我们这里所讲的产权，和传统的“所有权”概念不同，是指与财产相关的各种权利的总和。而所有权则只是部分产权权能之和。界定企业产权，明确产权关系，是从权利界定入手，按照所

有权与经营权适当分离的原则，国家指定相应的政府机构行使所有者的权利，同时也授予企业作为独立商品生产者、经营者必须的权利。大体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国家作为财产所有者的管理职能

对全民所有制企业，国家有双重管理职能，即所有权管理和行政管理。过去把两者混在一起，政府管理机构常凭借财产所有权，用行政手段去干预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是“政企不分”的重要原因。今后应尽快实现“政资分开”，由国有资产管理部門为主，会同经济综合部門、行业主管部門，成立专门机构，行使所有权代表者的职责，它的主要职权应限于以下四个方面：

1. 制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和运营效益指标，并负责监督、考核国有资产的保值和增值。

2. 审批国有资产的报损、冲减、核销、清理和收缴被撤销企业的财产。

3. 决定企业的关、停、并、转和拍卖，审批企业的兼并。

4. 依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决定企业厂长（经理）的任免和奖惩。

（二）企业作为经营者应有的权利

按照《企业法》的规定，全民所有制企业是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独立核算的商品生产和经营单位，它对国家授予其经营管理的财产，享受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

1. 关于占有权和使用权。所有赋予企业经营管理的国家财产，包括资金、设备、厂房和地上地下资源，都归企业永久独占使用，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无偿调拨和侵犯。企业有权以自己的资产、资金、技术、商标、专利等向国内各地区、各行业、各种所有制的企业、事业单位投资，购买其它单位的股份。经批准也可向国外投资。所有向外单位投资的收益，应视同本企业的实现利润处理。

2. 关于收益权。鉴于投资主体转向企业，实行“拨改贷”，以及将来税利分流和税后还贷，为确保企业自我发展能力，今后企业实现的利润，除按照各类经济成分公平税负交纳所得税之外，其余全部留为企业支配。目前由于市场发育不健全，价格未理顺，不同行业不同产品的利润率悬殊过大，可对一些生产高利产品的企业，适当提高所得税率。企业根据国家规定和企业的实际情况，在确保生产发展基金的前提下，有权在留利中自行确定各项基金的比例。企业提取的折旧基金、大修理基金、新产品开发基金等，各级政府和企业主管部门一律不得集中和无偿调拨。

实行股份制的企业，国家股所得股息和红利，应作为新增国家股金列入生产发展基金。

3. 关于资产处分权。企业对闲置的固定资产，有权自主决定出租、转让、拍卖；企业有权用国家授予其经营管理的财产进行抵押。

此外，企业要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还必须享有生产经营的自主权，如生产经营计划权、投资权、产品销售权、物资采购权、产品定价权、进出口经营权、劳动用工权、人事管理权、工资奖金分配权、